

公告编号:2018-008

证券代码: 430453

证券简称: 恒锐科技

主办券商: 国信证券

## 大连恒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股票发行方案,发行股份56.50万股,募集资金107.35万元,用于员工激励,引入18位自然人投资者,募集资金用途为《足迹X》项目研发资金的补充。

2017年3月3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7]第210ZC0095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7年1月7日,公司收到本次股票发行收到的募集资金107.35万元。

2017年3月27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公司

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股转系统函[2017]1757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序号	日期	凭证号数	摘要	用途	是否与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一致	金额	备注
1	201707	83#	工资	经营性支出	是	19.84	
2	201708	102#	工资	经营性支出	是	20.09	
3	201709	136#	工资	经营性支出	是	20.10	
4	201710	75#	工资	经营性支出	是	20.15	
5	201711	201#	工资	经营性支出	是	20.15	
6	201712	215#	工资	经营性支出	是	7.18	
7	201801	21#	工资	经营性支出	是	0.09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合计（万元）						107.60	实际金额为107.60万元，差额为结息。
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107.35	
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万元）						0.25	
募集资金余额（万元）						0.00	

注：募集资金使用总额中包含2018年1月支付工资864.25元（含手续费）。

## 三、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股份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用于《足迹X》项目研发资金的补充，资金使用与发行目的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形。

## 四、募集资金在专户存放情况

2016年11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设立及三方监管协议洽商、签订、履行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2016年11月10日,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经2016年11月25日召开的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7年1月6日,恒锐科技、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星海支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约定募集资金的账户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大连恒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星海支行

账号: 4119 0594 6710 701

账户性质: 募集资金监管专户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也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用于日常经营活动的情形。公司已按《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了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其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大连恒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日